



送件單位	單位代號
保經保代公司/主管簽章	助理受理欄

投資型商品保險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 免費服務專線：0800-083083

保單號碼：	要保人姓名：	身分證號碼：
-------	--------	--------

※辦理【1.單次追加繳付】、【2.投資標的變更】、【5.保險單復效】及【10.停利機制、投資收益分配或撥回資產的給付方式變更】
 請先確認要保人投資風險屬性：(未確認投資風險屬性結果不得辦理變更)
 要保人已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完成投資風險屬性評估
 經評估之結果為 保守型 穩健型 積極型 其他：_____

註：1.要保人之有效契約將一併更新投資風險屬性 2.可至遠雄人壽官網-投資風險評估專區查詢或評估投資風險屬性 **投資風險屬性評估專區**



1.單次追加繳付

1.【本項繳費依實際保險費入帳且申請書於當日下午 3:00 前送達為受理日】
 2. 遠雄人壽吉利鑽(外幣)變額年金、鈦好鑽(外幣)變額年金首投日後繳交之保費不計息。
 3. 遠雄人壽樂活吉利(外幣)變額壽險、遠雄人壽樂活吉利(外幣)變額年金保險不適用。
 4. 遠雄人壽 66 大吉變額萬能壽險須先回補當期及累計未繳目標保險費後，若有餘額始得計入超額保險費。

超額保險費 依各險種規定金額 元

1.分配比例方式同續次保險費投入方式
2.單次特別指定分配方式 (請於項目 2.【投資標的】填寫指定分配比例)

※辦理單次追加請勾選本次投入資金來源：薪資收入(含紅利) 投資收入(含租金、利息) 即有存款 退休金 財產繼承
貸款 保險單借款 保險單終止解約金 其他_____

2.【投資標的】變更如下：分配比例合計須為 100% **投資標的轉換保單帳戶價值部分提領最低金額依各險種規定辦理**
投資標的轉換之轉入標的如有收益分配或撥回資產時，請同時申請【10.投資收益分配或撥回資產的給付方式變更】

投資標的代號或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每月扣除額扣除順序	<input type="checkbox"/> 續次保費投入分配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單次追加繳付指定分配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投資標的轉換			<input type="checkbox"/> 保單帳戶價值			<input type="checkbox"/> 停損/停利通知報酬率值	
				轉出(賣)		轉入(買)	部分提領(賣)		停利%	停損%	
				結清	方式 請擇一填寫		數值	結清			方式 請擇一填寫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金額 <input type="checkbox"/> 2.單位數 <input type="checkbox"/> 3.百分比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金額 <input type="checkbox"/> 2.單位數 <input type="checkbox"/> 3.百分比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金額 <input type="checkbox"/> 2.單位數 <input type="checkbox"/> 3.百分比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金額 <input type="checkbox"/> 2.單位數 <input type="checkbox"/> 3.百分比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金額 <input type="checkbox"/> 2.單位數 <input type="checkbox"/> 3.百分比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金額 <input type="checkbox"/> 2.單位數 <input type="checkbox"/> 3.百分比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金額 <input type="checkbox"/> 2.單位數 <input type="checkbox"/> 3.百分比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金額 <input type="checkbox"/> 2.單位數 <input type="checkbox"/> 3.百分比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金額 <input type="checkbox"/> 2.單位數 <input type="checkbox"/> 3.百分比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金額 <input type="checkbox"/> 2.單位數 <input type="checkbox"/> 3.百分比	%	%

※部分提領原因： 01.經濟困難 02.獲利了結/停損認賠 03.資金運用 04.轉投保新契約
 99.其他原因：_____

契約變更退費事宜：同要保書投資收益分配約定帳戶
 要保人帳戶戶名：(中文)_____ (英文)_____

行庫名：_____ 分行名：_____ 帳號：_____

退費金額清償保單借款：全部清償 部分清償金額_____

3.年金給付方式：(年金給付開始日前十日送達變更)

年金給付開始日	<input type="checkbox"/> 1.被保險人保險年齡_____歲之保單週年日 <input type="checkbox"/> 2.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年金給付開始日，不得超過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八十六歲之保單週年日。 ※要保人於年金給付開始日的六十日前以書面或其他約定方式通知本公司變更年金給付開始日；變更後的年金給付開始日須在申請日三十日之後，且須符合前項給付日之約定。
年金給付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給付 <input type="checkbox"/> 分期給付 保證期間： <input type="checkbox"/> 10年 <input type="checkbox"/> 15年 <input type="checkbox"/> 20年(選擇分期給付者，請務必擇一勾選)

4.變更保險金扣除額為_____萬元 (請檢附被保險人健康聲明書)

5.保險單復效 (停效六個月以上請檢附被保險人健康聲明書)

6.保單帳戶價值通知方式之選擇：1.信函 2.E-mail 通知 (請二擇一) 要保人之全部投資型保單一併變更

7.繳費方式及保險費變更：【限遠雄人壽金吉利變額萬能壽險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繳別	<input type="checkbox"/> 年 <input type="checkbox"/> 半年 <input type="checkbox"/> 季 <input type="checkbox"/> 月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續次保險費投入(若有附約本選項不適用)
	(請一併填寫下方續次保險費投入分配金額變更欄,未填寫者視同不變更)	<input type="checkbox"/> 恢復續次保險費投入(生效日:自____年____月份起開始扣款)
<input type="checkbox"/> 續次保險費投入分配金額變更	目標保險費 _____元	*限以百元為單位,自下次繳費日生效。
	超額保險費 _____元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定期定額扣款,超額保險費_____元/月 生效日:自____年____月份起開始扣款		
<input type="checkbox"/> 終止定期定額扣款。		
1.定期定額保險費設定最低金額為3,000元,於扣除附加費用後,依原續期保險費分配比例投入。 2.申請增加定期定額扣款、取消續次保險費投入應於要保人選擇扣款日之前一個月送達本公司,且經指定銀行完成必要手續及核印無誤後,於下一個約定扣款日期生效。 3.連續三個月扣款不成功時,則自動終止該定期定額保險費自動扣款作業。定期定額扣款授權帳戶限同原分期繳費續期保險費之金融機構轉帳授權約定書所約定之帳戶。如欲變更扣款帳戶,請同時填寫金融機構轉帳授權約定書。 4.終止定期定額扣款之申請,應於扣款日前十個工作天內送達本公司才可辦理。 5.若當月同一扣款日,有應繳之續期保險費及定期定額投資保險費時,其順序為先行扣繳續期保險費,如有餘額時再扣繳定期定額投資保險費。		

8.定期保險費變更：【限遠雄人壽欽好鑽(外幣)變額年金保險辦理】 *繳費方式限定為自動轉帳

<input type="checkbox"/> 繳別	<input type="checkbox"/> 年 <input type="checkbox"/> 半年 <input type="checkbox"/> 季 <input type="checkbox"/> 月	<input type="checkbox"/> 定期保險費 _____元(台幣)	1.申請/取消定期定額扣款應於扣款日前15天送達本公司,且首期保費投入後才可辦理。 2.變更定期定額需同時填寫變更頻率及變更金額,若未填寫定期保險費者,視同未變更。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元(美元)	
<input type="checkbox"/> 終止定期定額扣款			

9.繳費方式及保險費變更：【限遠雄人壽66大吉變額萬能壽險辦理】 *繳費方式限定為自動轉帳

<input type="checkbox"/> 繳別	<input type="checkbox"/> 年 <input type="checkbox"/> 半年 <input type="checkbox"/> 季 <input type="checkbox"/> 月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續次保險費投入(限主契約) <input type="checkbox"/> 恢復續次保險費投入 (生效日:自____年____月份下一應起開始扣款)
	變更繳別將一併變更目標保險費為對應繳別之目標保險費 半年繳=年繳/2,季繳=年繳/4,月繳=年繳/12 <input type="checkbox"/> 超額保險費 _____元 (變更繳別請一併填寫超額保險費金額,限以百元為單位,未填寫者視同不變更)	

10.停利機制、投資收益分配或撥回資產的給付方式變更如下：

投資標的代號或名稱	停利機制		停利轉入投資標的代號	投資標的收益分配或撥回資產的給付方式		收益分配或撥回資產配置於指定投資標的代號
	停利點			分配方式	配置比例	
	是	否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原基金累積單位數 <input type="checkbox"/> 2.配置於同幣別貨幣帳戶 <input type="checkbox"/> 3.配置於指定投資標的 <input type="checkbox"/> 4.現金給付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原基金累積單位數 <input type="checkbox"/> 2.配置於同幣別貨幣帳戶 <input type="checkbox"/> 3.配置於指定投資標的 <input type="checkbox"/> 4.現金給付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原基金累積單位數 <input type="checkbox"/> 2.配置於同幣別貨幣帳戶 <input type="checkbox"/> 3.配置於指定投資標的 <input type="checkbox"/> 4.現金給付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原基金累積單位數 <input type="checkbox"/> 2.配置於同幣別貨幣帳戶 <input type="checkbox"/> 3.配置於指定投資標的 <input type="checkbox"/> 4.現金給付	% % % %	

- 停利機制：(1)停利轉入投資標的以一檔為限且不得為配息停泊帳戶,停利點約定不得低於5%(計至整數)且高於申請當時約定投資標的之報酬率。(2)限遠雄人壽欽好鑽(外幣)變額年金保險及遠雄人壽66大吉變額萬能壽險辦理。(3)遠雄人壽66大吉變額萬能壽險一律需指定停利轉入標的。(4)請一併詳閱本申請書第3頁聲明事項七。
- 投資標的收益分配方式:勾選「3.配置於指定投資標的」請加填「收益分配配置於指定投資標的代號」欄位。
- 投資標的收益分配或撥回資產的給付方式勾選現金給付請於下方填寫匯款帳號。
- 每支投資標的最低配置比例為10%,配置比例之指定限以5%的倍數增加且總和須等於100%。
- 收益分配配置於指定投資標的代號:若非勾選「3.配置於指定投資標的」填寫此欄不生效力。
- 因約定日期與投資標的評價日時點不同,本公司實際轉換或提領之金額將有可能與約定金額不同。

11.投資收益分配約定帳戶(外幣帳戶請填寫英文戶名)： 同要保書投資收益分配約定帳戶

【投資標的之收益分配(或資產撥回)的給付方式選擇以「現金給付」者,本欄位請務必填寫。】

要保人帳戶戶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行庫名: _____ 分行名: _____ 帳號: _____

◎本次提供帳號即為約定指定匯款帳號,約定指定匯款帳號適用對象為要保人,適用範圍為本保單若有保全給付(包括但不限於線上保單服務給付、生存/滿期金、年金給付、生育津貼、增值回饋分享金現金給付、保單紅利現金給付、定期定額提領、超貸停效退費給付等款項)且受款人為要保人時,如有應退還、返還或應付未給付之款項。除已另約定給付方式外,本公司得將該款項匯入本次約定之指定匯款帳號

◎同一人以指定新臺幣、外幣各一個約定指定給付匯款帳號為限。如重複申請,本公司得匯入最後申請約定指定給付匯款帳號

12.其他變更或補行聲明事項：

【請詳閱以下注意事項及聲明事項，再親自簽章確認後送件辦理】

注意事項：

- 一、為維護 貴保戶之權益，請勿於空白之「投資型商品保險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上簽章。
- 二、各項變更文件，以送達遠雄人壽台北總公司及各分公司為受理之開始，該文件於當日下午 3:00 前送達者以當日為受理日，之後則以次一工作日為受理日，如須補正，則以補正文件送達於本公司為受理日。
- 三、各項申請或變更如需加收保費或其他費用者，未經遠雄人壽通知繳費，請勿先行繳費。
- 四、申請人請依要保文件或簽章樣式卡之簽名方式親自簽章，本申請書所有簽章均為當事人本人親簽，如有虛偽不符，簽章人應負法律責任。
- 五、投資比例的變更以 5% 的倍數為準，且配置比例總和須為 100%，投資標的總數以 12 項為上限。
- 六、要保人辦理終止契約（解約）後，有意向其他壽險公司投保時，如有需要，可提供原保險契約資料，由新要保公司製作新、舊契約重要事項比較表以參考。提前解約將可能蒙受損失，請審慎考量。
- 七、投資型保險商品申請終止契約贖回帳戶價值時，其實際給付金額依契約條款之約定計算，有可能因投資標的淨值變動(外幣計價之投資標的，另有匯率變動的影響)而與您於申請終止契約當日或之前所查詢的金額有所差異，請特別注意。

聲明事項：

- 一、本人(要保人)同意本申請書之申請事項悉依遠雄人壽核定之內容並繳付應繳保費後，自遠雄人壽核定生效日起生效，爾後契約內容均以變更後為準，本人絕無異議。
- 二、本人(要保人)同意每次辦理投資標的轉換及投資標的部分提領皆依據遠雄人壽之作業規定辦理。
- 三、本人(要保人)未約定每月扣除額扣除順序時，則依遠雄人壽規定之順序扣除當期每月扣除額。
- 四、本人(被保險人、要保人)同意遠雄人壽將本申請書上所載本人資料轉送產、壽險公會建立電腦系統連線，並同意產、壽險公會之會員公司查詢本人在該系統之資料以作為核保及理賠之參考，但各該公司仍應依其本身之核保或理賠標準決定是否承保或理賠，不得僅以前開資料作為承保或理賠之依據。
- 五、本人(被保險人、要保人)同意遠雄人壽就本人之個人資料，於「個人資料保護法」所規定之範圍內，有為蒐集、處理及利用之權利。
- 六、本人(要保人)就所選擇之投資標的，已了解並同意為協助防制洗錢交易、短線交易及公開說明書或相關法規所規定之投資交易應遵循事項，主管機關或投資標的發行人得要求遠雄人壽提供為確認要保人身分及遵守上述要求所需之資料。
- 七、本人(要保人)同意依約定執行停利機制時，遠雄人壽鈔好贖(外幣)變額年金保險若遇未指定停利轉入投資標的，停利轉入投資標的以配置於同幣別資金停泊帳戶處理；執行停利機制基準日若有其他交易尚未完成時，本公司將不進行該次停利機制。

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義務內容：

-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六條第二項、第八條第一項及第九條第一項規定，向 台端告知下列事項，敬請 台端詳閱：
- 一、蒐集之目的：人身保險(001)、行銷(包含金控共同行銷業務)(040)、金融服務業依法令規定及金融監理需要，所為之蒐集處理及利用(059)、金融爭議處理(060)、金融監督、管理與檢查(061)、非公務機關依法定義務所進行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063)、保險監理(066)、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事務(069)、旅外國人急難救助(085)、消費者、客戶管理與服務(090)、消費者保護(091)、會計與相關服務(129)、網路購物及其他電子商務服務(148)、輔助性與後勤支援管理(150)、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157)、其他金融管理業務(177)、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目的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181)等合理關連之特定目的。
 - 二、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一)識別類：1.辨識個人者：如姓名、職稱、住址、電話、電子郵遞地址、網際網路協定(IP)及其他任何可辨識資料本人者等。2.辨識財務者：如金融機構帳戶之號碼與姓名、信用卡或簽帳卡之號碼等。3.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如身分證統一編號、統一證號、殘障手冊號碼、證照號碼、護照號碼等。(二)特徵類：1.個人描述：如年齡、性別、出生年月日等。2.身體描述：如身高、體重等。3.習慣：如抽煙、喝酒等。(三)家庭情形：如結婚有無、家庭成員之細節等。(四)社會情況：如所有或具有其他權利之動產或不動產之價值等、意外或其他事故及有關情形等。(五)教育、考選、技術或其他專業：如學校紀錄等。(六)受僱情形：如現行之受僱情形等。(七)財務細節：如收入、所得、資產與投資、負債與支出、外匯交易紀錄、票據信用、保險細節等。(八)健康與其他：如醫療報告、治療與診斷紀錄、檢驗結果、身心障礙手冊證明資料等。(九)其他詳如要保書等相關業務申請書或契約書內容。
 - 三、個人資料之來源：(一)要保人 (二)當事人之法定代理人、輔助人 (三)各醫療院所 (四)與第三人共同行銷、交互運用客戶資料、合作推廣等關係、或於本公司各項業務內所委託往來之第三人。
 - 四、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對象、地區、方式：(一)期間：因執行業務所必須及依法令規定應為保存之期間。(二)對象：本(分)公司、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中心、財團法人金融法制暨犯罪防制中心、台灣票據交換所、財金資訊公司、業務委外機構、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如：再保業務、金融機構、保經代公司)、依法有調查權機關或金融監理單位。(三)地區：上述對象所在之地區。(四)方式：合於法令規定之利用方式。
 - 五、依據個資法第三條規定，台端就本公司保有 台端之個人資料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一)得向本公司行使之權利：1.向本公司查詢、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2.向本公司請求補充或更正。3.向本公司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二)行使權利之方式：台端得以書面(包含電子郵件、傳真、電子文件)，或至本公司各服務中心，或透過免費客戶服務專線(0800-083-083)行使權利。
 - 六、台端不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台端若未能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時，本公司將可能延後或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因此可能婉謝承保、遲延或無法提供 台端相關服務或給付。

有關本人所選定之境外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及投資人須知等文件之交付，請確認下列事項：

- 已取得並充份審閱及了解其相關風險。
- 已自行上網閱讀或由「遠雄人壽官方網站」(網址：<http://www.fglife.com.tw>)或由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之「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www.fundclear.com.tw>)或各境外基金總代理人網站中下載，並充分審閱及了解其相關風險。

要保人、被保險人已詳閱且同意本申請書之「注意事項」、「聲明事項」、「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義務內容」，並同意除此次申請更新的資訊，其他基本資料與遠雄人壽現行留存之資料一致無須更新，並已獲得必要之資訊，充分瞭解異動申請對於本人各項權益與保障之影響。

要保人簽章：_____ 被保險人簽章：_____ 中華民國：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未滿七足歲或受監護宣告者，應由法定代理人/監護人代簽；七足歲以上或受輔助宣告者，由本人親簽)

法定代理人簽名：_____ 關係：_____ 出生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身分證號碼：_____
(要保人、被保險人為未成年或受監護宣告或受輔助宣告之人時，須其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輔助人親簽確認)

如有電訪需求時，請問要保人/被保險人之合適電訪時間為：
 全天(8：30~18：00) 上午(8：30~12：00) 下午(13：00~19：00)



保戶專區



LINE 官方帳號

見證人聲明：本次辦理係確實親自會晤要、被保險人及法定代理人，且本申請書各欄之簽名皆為本人親自簽字屬實，檢附之影本證件已核對與正本相符，如有虛偽不實本人願負法律責任

見證人簽章：_____ 手機號碼：_____ 登錄證字號或員工編號：_____